

呼和浩特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采购投资项目咨询评估服务中标（成交）明细

内蒙古华茂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呼和浩特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委托，采用公开招标进行采购投资项目咨询评估服务（项目编码：150101-HM2022-GK-20250002）项目，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及中标（成交）结果如下：

一、合同包1 ((综合)咨询评估服务1)

1.1、中标（成交）供应商：内蒙古中实工程招标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1.2、中标（成交）总价：308,000.00 元

1.3、中标（成交）标的明细：

服务类

品目号	品目名称	服务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期限	服务标准	单价（元）	数量	单位	总价（元）
1-1	C19990000 其他专业技术服务	(综合)咨询评估服务1	招标文件要求的服务范围	满足招标文件中的服务要求	满足招标文件的服务时间	满足招标文件服务标准	308,000.00	1.00	批	308,000.00

二、合同包2 ((综合)咨询评估服务2)

1.1、中标（成交）供应商：中宏天略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2、中标（成交）总价：308,000.00 元

1.3、中标（成交）标的明细：

服务类

品目号	品目名称	服务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期限	服务标准	单价（元）	数量	单位	总价（元）
2-1	C19990000 其他专业技术服务	(综合)咨询评估服务2	响应招标文件的服务范围，1.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资金申请报告评估论证；2.仅限于市发改委核准的企业投资项目申请报告，或报自治区发改委核准的企业投资项目申请报告评估论证；3.列入呼和浩特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重大决策事项清单的事项评估论证。	响应招标文件的服务要求，1.严格按照《政府投资条例》（国务院令第712号）、《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73号）、《工程咨询行业管理办法》（国家发展改革委2017年第9号令）、《国家发展改革委投资咨询评估管理办法（2022版）》等要求对受委托的事项开展咨询评估工作。2.规范评估工作，在评估过程中及时向呼和浩特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报告评估进展及其他有关情况，切实保障评估质量，按时完成受委托事项，并承担相关保密责任。3.在评估过程中广泛听取各方意见，就评估意见与被评估部门（单位）、企业进行沟通，形成客观、公正的咨询评估报告，重大分歧意见应在咨询评估报告中全面、如实反映存在问题。	响应招标文件的服务时间，签订合同后至完成20个项目止	响应招标文件的服务标准，严格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进行验收	308,000.00	1.00	批	308,000.00

三、合同包3 ((综合)咨询评估服务3)

1.1、中标(成交)供应商: 济南市工程咨询院

1.2、中标(成交)总价: 318,000.00 元

1.3、中标(成交)标的明细:

服务类

品目号	品目名称	服务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期限	服务标准	单价(元)	数量	单位	总价(元)
3-1	C19990000 其他专业技术 服务	(综合) 咨询 评估 服务 3	1.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资金申请报告评估论证; 2.仅限于市发改委核准的企业投资项目申请报告,或报自治区发改委核准的企业投资项目申请报告预评估论证; 3.列入呼和浩特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重大决策事项清单的事项评估论证;	1.咨询评估机构应严格按照《政府投资条例》(国务院令第 712 号)、《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73 号)、《工程咨询行业管理办法》(国家发展改革委 2017 年第 9 号令)、《国家发展改革委投资咨询评估管理办法(2022 版)》等要求对受委托的事项开展咨询评估工作。2.咨询评估机构要规范评估工作,应在评估过程中及时向呼和浩特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报告评估进展及其他有关情况,切实保障评估质量,按时完成受委托事项,并承担相关保密责任。3.咨询评估机构应在评估过程中广泛听取各方意见,就评估意见与被评估部门(单位)、企业进行沟通,形成客观、公正的咨询评估报告,重大分歧意见应在咨询评估报告中全面、如实反映存在问题。4.呼和浩特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委托咨询评估的完成时限一般不超过 20 个工作日。若因被评估部门(单位)、企业会后需进一步收集、交接等相关资料,修改的内容较多等其他特殊情况,征得市发改委同意后,可以延长完成时限,但延长的期限不得超过 30 个工作日。5.评估机构应确定项目负责人及业务联系人,保持相关人员稳定。若项目负责人或工作人员有变化,应提前 10 个工作日以书面形式告知呼和浩特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6.咨询评估机构应按照约定时间完成项目咨询评估服务工作并向市发改委提供以下资料: (1)纸质版资料:会后修改版报告两份、加盖公章的评估报告两份;(2)电子版资料:会后修改版报告、评估报告 PDF 版及加盖公章的扫描件。	签订合同后至完成 20 个项目止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318,000.00	1.00	批	318,000.00

内蒙古华茂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09月19日